

区财政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规定，现编制鼓楼区财政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本报告主要由政府信息公开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等内容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为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鼓楼区财政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严格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上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相关要求。立足财政职能，积极谋划部署，采取有效措施，创新工作形式，持续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力度，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水平。

（一）组织部署情况

1、完善制度建设，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机制。区财政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已有制度的基础上，查漏补缺，加快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严格按照“谁发布、谁负责”的原则，强化管理和责任，规范信息公开程序，促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化、规范化。

2、强化督促检查，确保政府信息公开落实到位。加大监督力度，对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公开效果落实情况进行监督，了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开展情况，及时采取措施改进工作。我局对发现的问题及时进行分析指导，坚决纠正违反《条例》的行为，促进政府信息公开及时、全面、真实，努力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全面深入开展。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22年全年在区财政局门户网站主动公开信息8条，其中工作状态4条，公开了预算绩效管理宣传、培训信息以及《中共开封市鼓楼区委员会 鼓楼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公示公告2条，公示了《鼓楼区专项债券存续期使用情况说明》和《鼓楼区2022年政府会计信息质量检查工作被检查单位公示》。政府预决算公开1条，包含政府预决算相关的10项内容，部门预决算公开1条，包含部门预决算相关的41项内容。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坚持“谁发布、谁负责”的原则，严格落实保密审查程序，坚持一个口子进一个口子出，形成单位一把手、分管领导、股室负责人三级审核把关机制，加大信息公开审核力度，规范公开内容，提高公开质量。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年度考核重要内容，提高干部职工责任意识，确保财政信息公开及时有效。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区财政局安排专人负责财政局门户网站信息公开信息发布工作，对财政局拟公开信息经逐级审核把关后统一上传，确保网站信息安全。2022年除了财政局门户网站，区财政局未开设其他政务新媒体账号。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60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	法律服务	

					组织	机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年, 鼓楼区财政局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一定成效, 但还是存在个别领域信息公开有待加强的问题。主要表现在信息公开不够及时, 时效性不强, 审核工作不够到位, 需要进一步规范管理。当前我局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与社会公众对政府信息公开的需求仍有差距, 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有待进一步提高。区财政局将严格按照《条例》及相关规章制度的要求, 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培训, 加强思想教育, 增强责任感, 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 让我局政府信息公开更加及时、规范。进一步加强内容审核工作, 健全完善门户网站信息发布机制, 规范工作流程, 落实工作责任。进一步强化信息公开制度化、规范化、标准化建设, 不断深化公开内容, 更好地服务于社会, 为公众提供及时、准确、实用的信息。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依申请公开收费标准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的规定执行。2022年度未收取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用。